

从毛泽东诗词感悟长征精神

□ 汪建新

1934年10月至1936年10月，中国工农红军进行了凤凰涅槃、浴火重生的万里长征，这是中国革命史上的重大历史事件。1934年10月至1935年10月，毛泽东跟随中央主力红军长征途中，他以诗记史、以诗抒怀、以诗言志，倾情写下《十六字令三首》《忆秦娥·娄山关》《七律·长征》《念奴娇·昆仑》《清平乐·六盘山》《六言诗·给彭德怀同志》八首诗词。长征诗词是毛泽东“在马背上哼成的”军旅诗词的精美华章，是波澜壮阔的万里征程的宏伟史诗，是跌宕起伏的心路历程的真实写照，是蕴含丰富的长征精神的诗意表达。90年之后，人们诵读这些诗词，依然会被其无穷的艺术魅力和精神价值深深感染，油然而生热血沸腾、荡气回肠、力量倍增之感。

从军旅诗史看。在中国古典诗词中，有大量以战争为题材的军旅诗词，也叫战争诗词或边塞诗词。一首首或昂扬激越或慷慨悲凉的军旅诗词，绘就了中国历代战争风云的真实画卷。其中不乏爱国主义抒怀和英雄主义颂歌，但更多的是倾诉羁旅之累、思乡之苦、厮杀之烈、伤亡之痛。古代军旅诗词有着与生俱来的局限性，多半出自未经“烽火连三月”战场淬炼的文人骚客之手，难免是隔岸观火式的兴叹和感喟；即便是出自金戈铁马的征人武将，往往侧重于表达个人心志，不外乎风雪弓刀、盖世功业。

埃德加·斯诺在《西行漫记》中写道，“毛泽东的叙述，已经开始脱离‘个人历史’的范畴，有点不着痕迹地升华为一个伟大运动的事业了……所叙述的不再是‘我’，而是‘我们’了；不再是毛泽东，而是红军了”。毛泽东的长征诗词自成高格，独树一帜。“掌上千秋史，胸中百万兵”，毛泽东戎马倥偬，有着丰富的军旅生涯和战争体验，但长征诗词所纪实的不是个人征战史，所刻画的不是作者自画像。除《六言诗·给彭德怀同志》颂扬彭德怀这个杰出人物外，其他作品的主人公都没有具体所指，不是着眼于描述个体形象，而是致力于塑造工农红军的英雄形象。这一群像是中国文学史上未曾出现过的英雄人物新

形象，他们具有崇高的革命理想、共同的奋斗目标、昂扬的战斗意志，顶天立地、光彩照人。

从心境状态看。人们一谈起毛泽东诗词，往往都会提到热情奔放、酣畅淋漓、大气磅礴的豪迈风格，但毛泽东诗词也有压抑忧愤、千虑填胸、郁闷凄苦的一面。郁闷心情在毛泽东诗词中出现的次数不多，而其中两次与长征直接相关。1927年春，蒋介石背信弃义，致使轰轰烈烈的大革命毁于一旦，毛泽东愤然写下《菩萨蛮·黄鹤楼》，表达“心情苍凉，一时不知如何是好”的心情。1934年夏，毛泽东忧心如焚，写下《清平乐·会昌》，这是他在中央苏区写的最后一首词。他自注道：“一九三四年，形势危急，准备长征，心情又是郁闷的。”由于“左”倾错误路线一再干扰，红红火火的中央苏区危如累卵，中央红军被迫长征，毛泽东痛心疾首。

1935年2月，红军仍深陷重围，毛泽东的内心更加苦闷，他写下《忆秦娥·娄山关》。他自注道：“万里长征，千回百折，顺利少于困难不知有多少倍，心情是沉郁的。”正如朱德《遵义会议》一诗所写：“群龙得首自腾翔，路线精通走一行。左右偏差能纠正，天空无限任飞扬。”随着遵义会议积极影响的不断显现，红军被动挨打的局面日益扭转，悲观失望的状态迅速改变。“过了岷山，豁然开明，转化到了反面，柳暗花明又一村了。”《忆秦娥·娄山关》之后，长征诗词的情绪基调由压抑变得爽朗，由沉郁变得舒快。

从创作规律看。孕育八首诗词的万里长征艰苦卓绝、险象环生。越是斗争惨酷、挑战严峻，越是身处困境、心力交瘁，毛泽东越是诗兴勃发。美国作家和诗人保罗·安格尔在《革命的领袖，浪漫的诗人》中指出：“毛泽东曾多次遭遇到生命的危险……他常常能在战斗发生后就写出一首诗来，其中有几首诗是关于长征的，作于那变幻莫测凶险异常的征途中。可以肯定，那时没有什么人的头脑里会想到诗歌。”

1949年12月，在赴苏联访问的火车上，毛泽东和苏联翻译尼·费

德林谈到诗词写作时，深有感触地说：“恐怕谁也无法解释这种现象……当时处在生死存亡的关头，我倒写了几首歪诗，尽管写得不好，却是一片真诚的。现在条件好了，生活安定了，反倒一行也写不出来。”毛泽东的写作体验，正是诗歌创作规律的具体体现。毛泽东强调写诗要有诗兴，没有诗兴，怎么也写不出诗来。这就难怪，1941年1月31日，毛泽东在给远在苏联的毛岸英、毛岸青写信时坦言：“岸英要我写诗，我一点诗兴也没有，因此写不出。”姚雪垠点评《七律·长征》时指出：毛泽东不是为写诗而写诗，而是由他在长期革命斗争的大风大浪中培养成的革命乐观主义与革命英雄主义的伟大人格，以及蓄积于胸中的革命激情，喷发而为诗，加上他对诗词艺术有深厚的修养兼有天赋过人的才华，所以能写出光辉夺目的诗词。姚雪垠的分析可谓入木三分。

从艺术手法看。白居易的《与元九书》有云：“文章合为时而著，歌诗合为事而作。”长征的行程之远、困难之大、敌情之险、过程之苦，不仅在中国历史上空前，在世界史上也罕见。姚雪垠认为：关于这样的题材，可以有不同的写法。在多数诗人，大概会着眼于写长征的艰苦成功，写得沉郁顿挫或慷慨悲歌。然而毛泽东毕竟不同于一般诗人……他全是用轻快的笔调写出胜利的喜悦，以千古少有的英雄豪迈之气，极端蔑视了长征途中的巨大困难。像这样写法，完全出乎我的意料之外，而且，在中国三千年的诗歌史上从无先例。

长征途中，不是行军，就是打仗。长征诗词只撷取了攻打娄山关、巧渡金沙江、强渡大渡河、翻越大雪山、“切尾巴”战斗等片段，来艺术勾勒“红军不怕远征难”的英勇顽强，达到了刘禹锡在《董氏武陵集记》中所推崇的“片言可以明百意，坐驰可以役万里”的艺术效果。长征诗词跳出战争看战争，跳出战场写战场，没有铺陈战场画面，没有渲染枪林弹雨，而是频繁出现山岭峰峦、大江大河、狂风暴雨等自然景观，运用霜晨月、马蹄声、南归雁等审美意象。毛泽东把

对自然环境的体察和战争氛围的感知，写得含蓄、丰富、深刻。尤其是《十六字令三首》，以山的高耸衬托红军的万坚不摧；以山的涌动形容红军的生龙活虎；以山的坚毅映照红军的使命担当，巍巍高山俨然就是英勇红军的人格化身。

从理想追求看。毛泽东诗词继承“诗言志”优良传统，极力抒发共产党人“改造中国与世界”的宏图大志。“六盘山上高峰，红旗漫卷西风”，工农红军一路高举井冈山道路的革命旗帜，闯关夺隘，将红旗插上了六盘山顶峰。“今日长缨在手，何时缚住苍龙？”毛泽东曾解释，苍龙：蒋介石，不是日本人。因为当前全副精神要对付的是蒋不是日。毛泽东又曾对尼·费德林说过：苍龙是泛指敌人……无论说是日本侵略者还是国民党反动派，都没错。对付蒋介石是长征的当务之急，打败日本侵略者是长征后的民族大义。而“太平世界，环球同此凉热”，则寄寓了中国共产党人致力于造福全人类的终极目标。

《沁园春·雪》写于1936年2月，当时中央主力红军已结束长征，准备东征奔赴抗日前线，正好验证了毛泽东的断言：“长征一完结，新局面就开始”。作为工农红军绝处求生的具体军事行动，长征已经成为历史。而作为中国共产党领导人民军队不辱使命、攻坚克难的伟大实践，长征从来就没有休止符，而是被不断地延续。正如毛泽东所说：“夺取全国胜利，这只是万里长征走完了第一步。”每一代人有每一代人的长征路，每一代人都要走好自己的长征路。雄关漫道真如铁，而今迈步从头越。伟大长征精神必将不断激励人们踔厉奋发，知难而进、迎难而上，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中华民族伟大复兴。

（作者系中国毛泽东诗词研究会副会长）



《货郎图》：南宋的“移动便利店”

□ 马庆民

南宋时期，城市商业已经很发达了。根据《梦粱录》的记载：“杭城之外城，南西北各数十里，人烟生聚，民物阜蕃，市井坊陌，铺席骈盛，数日经行不尽……”可见当时都城临安（今天的杭州），相当繁华，但在偏远的乡村，市场、店铺没那么多，买东西也就没那么方便。于是，挑着担子的货郎应运而生。他们就像一家家“移动便利店”，走街串巷，深入乡村，为村民带来日常需要的货物，也带来外面世界的消息。

故宫博物院有一幅画，就记录了这样一家南宋的“移动便利店”。这幅画叫《货郎图》，描绘了老货郎挑担至村头，妇女儿童争购围观的画面。这幅画很小，纵25.5厘米，横70.4厘米，还没有一张报纸大。但在这么小的尺幅里，却完美呈现了南宋“移动便利店”的真实场景。

这幅画描绘了一个老货郎挑着杂货担，来到村头的空地上。货郎的担子上，挂满了五花八门的东西：锅碗盘碟、儿童玩具、瓜果糕点、针线布匹、旗帜彩幡……货物有上百种之多。担子不够挂，他就把东西挂在身上，浑身叮叮当当。货郎的担子还没放下，孩子们就围上来了。有的跑得太快摔倒了，回头看玩具还在不在；有的紧紧抓住妈妈的衣角，眼睛却盯着货郎不

放；还有一个小孩儿，已经买了零食拿在手里，却还一边嚼着一边回头张望，嘴里的还没咽下，眼睛已经盯上新的了……最有趣的是画里还有几条狗，摇着尾巴跟着孩子们一起凑热闹。若你盯着这幅画看久了，仿佛能听到声音：小孩的吵闹声、拨浪鼓的咚咚声、狗叫声，还有货郎那句拖长了调的吆喝。

这就是南宋时期一个货郎来到村里时的样子。你可以想象一下，在没有什么娱乐活动的古代乡村，一个浑身挂满新奇玩意儿的货郎来了，那不就是一场“流动的嘉年华”吗？孩子们可以摸摸这个、瞧瞧那个，就算不买，光是看看就已经很开心了。

这幅画的作者叫李嵩，是南宋画坛的一代大家。在宋光宗、宋宁宗、宋理宗三朝担任画院侍诏，时人尊称“三朝老画师”。也就是说，李嵩画《货郎图》的时候，是南宋的宫廷画师。

一个宫廷画师，为什么要画一个走村串巷的卖货郎？

有人说“李师最识农家趣”。当然这是一个原因，但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李嵩的出身。众所周知，宋代的画院里从来不缺天才，但李嵩和他们不一样，因为他最初是个木工学徒。不是因为他热爱木工，而是因为家里穷，为了糊口，不得不学做木工。后来李嵩遇到了

一个贵人——宫廷画家李从训。这位画家看中了李嵩的艺术天赋，便收他做了养子，教他画画。谁也没想到，李嵩这一画，不仅画出了成绩，还画成了“三朝老画师”。

从刨花到笔墨，从木匠到画师，李嵩的人生轨迹充满了草根的韧性。当然，这在他的画里也留下了深深的痕迹。你看他画的那些货物——上百种物品，密密麻麻，但一点都不乱。每一件东西都画得清清楚楚，几乎可以按图索骥。这种图纸的功夫是一脉相承的。画中人物衣纹的用笔也很有特色。使用“颤笔”与“铁线描”相结合的方式，恰当地表现出底层百姓穿的粗布衣服的质感，几乎达到与实物纹丝不差的程度。“颤笔”，亦称“战笔”，就是颤动着行笔，以取得线条道劲的效果，使点画表现出一种涩势；“铁线描”就是以中锋圆笔勾勒出刚劲匀称、无粗细变化的线条，形如铁丝，常用于表现人物衣物的硬质褶皱。所以，李嵩不是简单的“画得像”，而是一种从匠人精神里生长出来的真实感。这幅画的背景也很有意思，除了老树、草坡，就是大片的空间。这种“留白”，是宋代绘画的一个特点——留出想象的空间，让看画的人自己去感受。而人物，被这种留白衬托得格外生动、真实。

初秋的江南，烟雨迷蒙。常熟支塘镇，一湾碧水悠悠东流，青石板路蜿蜒向前。江苏省常熟市支塘镇南街44号，一座坐东朝西的清代古建筑静静伫立，粉墙黛瓦，木质梁架。这里，便是中国“两弹一星”功勋科学家、著名核物理学家王淦昌的故居。

王淦昌，1907年5月出生于江苏常熟枫塘湾，是中国实验原子核物理、宇宙射线及基本粒子物理研究的主要奠基人和开拓者，中国科学院院士，“两弹一星”功勋奖章获得者。故居是他青少年时期的居所，出国前，归国后回乡探亲，他一直住在此地。整座院落坐东朝西，有着明显的晚清风格。中路核心建筑为三进三院及一个侧厢，用材讲究，梁架皆取正宗西木。第一进为门厅，门楣朴拙。第二进为正厅，梁为扁梁，用料壮硕，梁上雕有纹饰，古朴而考究，厅内方砖历经百年仍保存完好。正中悬“三槐堂”匾额，由曾任中国人民解放军副总参谋长的吴铨叙上将题写，抱柱对联出自著名书法家言恭达之手。第三进为二层正楼，王淦昌及家人在此生活、居住了10余年。木窗格扇，推窗可见院中天井。院落之间以高墙相隔，又以腰门相通，层层递进，错落有致。侧厢小巧紧凑，与正厅、正楼围合成一方天井，展现了江南民居典型的布局智慧，南路辟为事迹陈列馆，北路设有青少年核科普馆。

路进门厅，穿过院落，步至正厅，仰望“三槐堂”匾额。建筑之沉静，恰如其人之品格；院落之层深，亦如治学之精进。王淦昌生于中医世家，自幼聪慧好学，年少即立报国之心。从这里出发，他走进清华园，远赴欧洲求学；又在祖国需要之时，隐姓埋名，投身核武器研制。故居之外，是一条不断延伸的人生道路；道路之上，是始终未改的报国志向。

立于“三槐堂”匾额之下，厅内光线柔和，古朴之气扑面而来。王淦昌成长的年代，正是中国社会激烈变革、救亡图存呼声日益高涨之时。1929年，他毕业于清华大学物理系。次年，赴德国柏林大学深造，师从著名物理学家莉泽·迈特纳。彼时的欧洲，原子核物理研究不断取得突破。年轻的中国学子置身其中，潜心实验，勤于思考，逐渐形成了重视实证、严谨求真的治学品格。1933年，年仅26岁的他便获得博士学位。翌年学成归国，成为当时中国物理学界冉冉升起的一颗新星。科学无国界，学者有根脉。海外求学，使其愈发清晰地认识到祖国科学事业的薄弱处境。所学何用，所志何在，归国的选择已作出回答。

走出正厅，穿过腰门，侧厢紧凑幽静，院中天井洒下一片天光。而王淦昌归国后面对的，却是很快被战火打断的教学与科研生活。先后任教于山东大学、浙江大学，全面抗战爆发后，他随浙大辗转西迁，在流离中坚持治学。烽火连天之处，弦歌不辍，这正是一代知识分子于国难中守护文脉的写照。1941年，他提出利用K电子俘获探测中微子的实验方案，被国际物理学界广泛采用，为中微子的最终证实开辟了道路。科研之外，育人始终占据着重要位置。在任教期间，王淦昌培养、指导了李政道、程开甲等优秀人才，把尊重事实、重视实验的学风传给青年学子。从故乡出发时，他是求知的青年；走上讲台后，又成为引领后来者的人师。道之所传，国之所赖。

移步故居南路的事迹陈列馆，展室由民居改建，木窗格扇尚存旧貌，展板上帧帧泛黄的照片，为这座老宅补上了主人离乡后的岁月。新中国成立后，百业待举，科学事业亦从近乎空白处起步。王淦昌奉调进京，投身新中国科学事业的建设。1956年，他作为中国代表赴苏联杜布纳联合原子核研究所工作，担任副所长，领导团队利用高能加速器开展基本粒子研究。1960年发现了反西格马负超子，轰动国际物理学界。这是世界上第一次发现带电的反超子，是中国科学家在基本粒子领域作出的里程碑式贡献。从江南水乡到国际实验室，人生的天地日益宽广。而比天地更宽广的，是一位科学家把个人学术前程置于国家需要之下的胸襟。



我愿以身许国

——走进王淦昌故居

□ 徐龙建

再往里走，脚步不觉放缓。正楼二层，木窗格扇，推窗便是院中天井，王淦昌及家人在此居住了10余年。而在他人的人生中，却有一段岁月，连姓名都必须隐去。20世纪五六十年代，新中国面临着严峻的国际封锁与核威胁。1961年，正当王淦昌在基本粒子研究领域处于世界前沿、距离诺贝尔奖一步之遥时，祖国召唤他参加原子弹研制。这位已享誉世界的物理学家没有丝毫犹豫，当场写下“王京”二字，掷地有声：“我愿以身许国！”京，是北京的京，代表着一心为国。从1961年到1978年，他以“王京”的身份，足迹遍布荒原与深山峡谷，把姓名、荣誉和过去，一并锁进了国家的秘密里。在戈壁深处，他带领团队攻克爆轰物理、核测试等一系列关键技术。没有资料，自己摸索；没有仪器，土法上马。17年间，青丝熬成白发。1964年，中国第一颗原子弹爆炸成功；1967年，第一颗氢弹爆炸成功。当世界震惊于东方巨响时，很少有人知道，那个署名“王京”的人，就是曾经名满天下的王淦昌。有名之时，享誉学界；无名之日，功在国邦。国之名，重于己之名；国之光，胜于己之光。

步入故居北路的青少年核科普馆，展柜里陈列着核物理实验装置的模式与图示，与中路正厅的晚清木构形成跨越时空的对话。一个展区的名字格外醒目——“神光Ⅱ装置和激光技术”。它指向的，正是一位科学家的桑榆晚景。早在1964年，王淦昌就独立提出了激光技术的设想，与国际同步站上了这一前沿。科学家的眼光，不仅在于攻克眼前之难，更在于洞察未来之势。1986年3月，一份《关于跟踪研究外国战略性高技术发展的建议》送到了中南海。建议由王大珩、王淦昌、杨嘉瑞、陈芳允四位科学家联名提出，力陈面对世界新技术革命的挑战，中国必须早作谋划、迎头赶上。邓小平亲笔批示：“此事宜速作决断，不可拖延。”以建议提出和批示的月份命名，“863”计划由此诞生，为我国在世界高科技领域赢得了一席之地。青年求学，中年攻关，晚年建言，一以贯之的，是这位科学家胸中始终不渝的赤子之心。

行至故居尽头，移步庭院。院中花木扶疏，青砖铺地，安放着一尊王淦昌的全身雕像，目光沉静，面容刚毅。驻足像前，敬意油然而生。“我愿以身许国”，不是一句空洞的口号，而是王淦昌用一生践行的诺言。这正是王淦昌留给后人的精神财富，也是新时代科研工作者的信仰力量。

